

2016「文創精品獎」徵選簡章

壹、宗旨

文化部為提升台灣文創產業能量，拔擢優秀的創意人才，鼓勵企業重視研發創新，於2010年起舉辦「台灣文創精品獎」選拔，透過競賽累積台灣產業創新力，建構台灣優質生活之輪廓，成為象徵台灣文創產業最高榮譽之一。

本屆文創精品獎活動為第六屆辦理，因應臺灣國際文化创意產業博覽會(臺灣文博會)轉型及提升本獎之創意、專業形象及影響力，並和文博會產生緊密結合，將評鑑標的擴及至報名參展的各式產品及服務，以具國際趨勢觀點評選團現場評選，使文創精品獎能與國內其他舉辦多年的設計、精品等認證獎項建立市場區隔性。本屆獎項精神主軸延續定義為「華人優質生活」，與文博會的願景「引領華人優質生活風格」相呼應，希冀提升獎項質感並持續鼓勵用心於創新思維、建構商業模式的文創產業。

貳、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文化部

執行單位：財團法人台灣創意設計中心(以下稱本中心)

參、選拔項目

項目	說明	名額
文創精品獎	自所有文博會參展作品內評選	產品 25 名 / 服務 5 名
趨勢特別獎	由上述文創精品獎得獎者 30 名內評選	共 5 名

說明：同一單位至多報名 2 件為限。

肆、報名時間

參展報名即日起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日)截止，逾期概不受理。

伍、報名資格

國內外臺灣文博會所有參展單位報名成功者，產品為近三年內上市之新品。

陸、報名方式

一律採線上報名(<http://creativexpo.tw/>)，隨參展報名資料填寫時可擇 2 件產品，附中、英文產品說明與圖片參與評選。

柒、評選辦法

本文創精品獎採取兩階段選拔機制，聘請國內外設計界、文創通路界、媒體界等專業人士組成跨領域評審團。

一、初審：針對產品說明及圖片，由評審團以書面方式進行第一階段評選 60 件入圍作品。

二、評審團現場評選：上述入圍作品應於 2016 年 4 月 19 日(文博會開展前一天) 於「松山

文創園區-創意劇場」展示其作品(如為服務類可以影音、圖文說明等媒介展示成果),評審團於現場評選出 30 名文創精品獎得主,並於該名額內另選 5 名趨勢特別獎。未於現場展示作品者則失去參加評選資格。

三、得獎公告：於 2016 年 4 月 20 日(三) 交流晚宴上公告頒獎。

四、評分標準

要項	內容	比重
文化性	文化涵養運用、對生活型態的影響	35%
創新性	原創性、質材運用、美學、實用性	35%
市場性	話題性、市場潛力	30%

捌、獎勵方式

獎項	獎品	2017 文博會	媒體宣傳	展覽及洽商會
文創精品獎	獎狀 乙式	優先邀展並提供淨攤位 1 個	將於獲獎攤位張貼標示,並在文博會官網、FB 宣布消息,將得獎訊息提供媒體採訪報導	優先於台灣創意設計中心相關展會展示露出及安排參加洽商會
趨勢特別獎	獎牌 乙座			

玖、注意事項

- 一、參選廠商報名產品(服務)之圖文,若有標示不實或侵犯他人商標、專利及著作權等智慧財產權之情事,應自負一切法律責任,本活動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概不負責。
- 二、參選廠商未於報名網站上傳圖片及填寫產品名稱說明,且於現場評選無展出者,視同自動放棄參選資格,將不予以評選,廠商不得有異議。
- 三、本選拔活動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如因參選廠商之違法行為而涉訟或遭遇其他不利處遇時,得要求參選廠商賠償所受之一切損害。
- 四、所有參選廠商應確實遵守本選拔辦法所有規定。
- 五、得獎廠商應積極運用「文創精品獎」相關標誌與說明,於得獎產品(服務)之標示或文宣資料上。
- 六、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或依其業務規章及慣例辦理之。

壹拾、聯絡方式

財團法人台灣創意設計中心

電話：(02) 2745-8199 分機 589 林克玢 小姐 / 傳真：(02) 3322-9134

Email：gwen_lin@tdc.org.tw